

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

112學年度第三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紀錄

開會日期(通訊會議)：112年11月23日(星期四)

參加人員：劉怡文教授、翁炳孫教授、陳俊憲教授、謝佳雯副教授

主席：王紹鴻

紀錄：黃子娟

壹、報告事項：無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兼任教師聘任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兼任教師聘任審查要點：「第 2 點本校各系(所、中心)專業課程以由具備相關專長專任教師擔任為原則。惟為彌補各系(所、中心)教師專長之不足，並基於輔助教學與研究之特別需要，始得聘請兼任教師…。第 3 點兼任教師以聘任具備助理教授(含) 以上資格為原則，惟若相關專長確為稀有或有實務課程需要，始得聘任講師擔任之。」
- 二、依本校兼任教師聘任審查要點及校教評會紀錄，大學部擬聘講師，應按學期先簽請校長同意，研究所師資應為副教授(含)以上或具有博士學位。
- 三、本案已於 112.10.18 由校長批示同意。
- 四、該學期原聘任江振豪醫師兼任助理教授，開授大一選修課程「生物醫藥導論 II」0.5 學分，加開授大四選修課程「化學治療法」1 學分，與劉怡文老師共同授課。

決議： 同意通過江振豪醫師兼任助理教授案，依行政程序送院教評會續予審查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 無

肆、散會：略